

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0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荃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9,3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.2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蕊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该议案已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47) 中予以披露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10月11日